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闽人社办〔2023〕5号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3年福建省高校毕业生公共就业服务 专项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
各有关省属人才服务机构，各高等院校：

高校毕业生是宝贵的人才资源，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不仅关系国计民生，也关系着社会和谐稳定。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稳就业”“保就业”决策部署，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现就2023年福建省高校毕业生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强化稳就业举措，汇集专业资源，凝聚各方合力，统筹推进线上线下招聘等毕业生就业服务活动，着力打造毕业生公共就业服务十大专项活动品牌，为毕业生求职和用人单位招聘搭建精准对接平台，全力确保我省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二、活动安排

（一）抢开局“八闽春暖”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专项活动。1-3月，由我省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开展，加力组织高校毕业生线上线下招聘对接，加大直播带岗力度，服务企业用工和毕业生求职，助力一季度“开门稳”。

（二）高校毕业生国有企业招聘季专项活动。2-7月，以国有企业和2023届高校毕业生及往届未就业毕业生为重点对象，由我省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联合同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教育部门和有关高校开展，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引领示范作用，通过线上线下各类招聘活动，搭建起国有企业与高校毕业生供需对接平台。

（三）职引未来——大中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专场活动。3-5月和9-11月，由我省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教育部门和有关高校联合开展，为高校毕业生求职择业和用人单位招聘人才提供精准对接服务。

（四）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暨送岗留才进校园专项活动。3-6月，由我省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教育部门和有关高校联合开展，推进政策宣传进校园、招聘服务进校园、就业指导进校园、创业服务进校园、职业培训进校园、困难帮扶进校园等举措，积极推动人社服务提前介入、向校园延伸。

（五）民营企业招聘月。4月，以民营企业和应往届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为重点对象，由我省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和教育部门，会同工会、工商联等部门开展，充分发挥民营企业吸纳

就业主渠道作用，促进人力资源供需对接。

（六）百日千万网络招聘专项行动。5-8月，以高校毕业生和有招聘需求的各类用人单位为对象，由我省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开展，搭建统一联动的网络招聘平台，以优质高效服务助推稳就业保就业。

（七）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月活动。7-8月，由我省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开展，将有就业意愿的2023届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全部纳入实名制就业帮扶对象范围，做到服务对象清、就业意向清、服务需求清。对有就业意愿的，提供职业指导、岗位信息；对有见习需求的，组织参加就业见习，帮助积累经验、提升能力；对有创业意愿的，提供创业服务，帮助落实创业扶持政策；对有培训意愿的，组织参加免费技能职业培训；对困难毕业生，开展就业“红娘”结对帮扶；宣传推介就业创业政策，为毕业生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八）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服务攻坚行动。9-12月，以2023届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及往届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为重点对象，针对未就业毕业生求职需求，开展政策落实、权益保护、困难帮扶系列服务，由我省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开展，促进有就业意愿的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

（九）职引未来——全国人力资源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周。11月下旬至12月上旬，以2024届高校毕业生、往届有就业意愿的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及“三支一扶”计划等基层服务项

日期满未就业人员为重点对象，由我省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开展，组织发动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市场化就业服务。

（十）困难毕业生就业兜底帮扶专项活动。12月，以2023届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以及有残疾的、较长时间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作为重点帮扶对象，由我省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开展，深化就业红娘帮扶专项行动，开发基层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岗位优先安置，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各类困难毕业生，确保有就业意愿的困难毕业生在年底前实现就业或参与到就业准备中。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高校毕业生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的重要意义，将其作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具体举措和推动实现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的重要抓手。各地人社部门要发挥牵头作用，联合其他部门形成工作合力，制定详细工作方案，强化经费保障，组织开展好各类各项活动。

（二）加力招聘对接。结合当地疫情防控实际情况及高校学生返校时间，动态调整线上线下招聘活动安排。各地人社部门要充分利用官网、微信、网络直播等手段提供线上就业服务，有序组织线下活动，保持招聘活动和岗位投放频次和热度。同步提供政策宣传解读、岗位归集发布、人岗精准对接、职业指导和和权

益维护等多样化就业服务。

（三）做好安全保障。各地人社部门要加大信息审核力度，确保用人单位资质和招聘信息真实有效，严格防止求职人员信息泄露。落实安全责任，制定线下招聘活动现场安全工作方案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消除安全隐患。

（四）注重宣传引导。各地人社部门要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微博微信、广播电视等渠道，积极传递党和政府对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视，广泛告知本地区各类招聘活动安排，活动期间及时跟踪报道，扩大活动知晓度和参与度。

联系人：魏莹

联系方式：0591-87674885

电子邮箱：bys@rst.fujian.gov.cn

附件：2023年福建省高校毕业生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安排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3年1月10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023 年福建省高校毕业生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安排

序号	名称	时间	开展部门
1	抢开局“八闽春暖”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1-3 月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2	高校毕业生国有企业招聘季专项活动	2-7 月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联合同级国资监管部门、教育部门和有关高校
3	职引未来——大中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专场活动	3-5 月 9-11 月	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教育部门和有关高校联合开展
4	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暨送岗留才进校园专项活动	3-6 月	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教育部门和有关高校联合开展
5	民营企业招聘月	4 月	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联合当地教育部门、工会、工商联等部门开展
6	百日千万网络招聘专项行动	5-8 月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7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月活动	7-8 月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8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服务攻坚行动	9-12 月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9	职引未来——全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周	11 月下旬-12 月上旬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10	困难毕业生就业兜底帮扶专项活动	12 月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